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5-032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8,133,242.47	258,456,114.14	3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502,505.51	49,727,490.50	1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998,800.40	45,396,616.19	18.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444,800.64	-99,393,951.30	71.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25	0.0984	14.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24	0.0984	14.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	2.05%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13,106,325.66	3,061,256,611.76	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651,501,204.26	2,592,739,304.93	2.2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0,265.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92.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7.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5.23	
合计	2,503,705.1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递延收益的摊销	1,770,186.28	本公司将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的摊销1,770,186.28元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增减额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463,344,363.35	338,467,157.75	114,877,205.60	33.94%	系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销售量增加,应收账款款项未到,期末应收账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3,211,214.76	3,808,412.24	9,402,802.52	246.90%	系对报告期末结存承兑汇票按照出票行进行重分类,信用等级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结存增加。
预付款项	25,669,454.58	18,345,491.03	7,323,963.55	39.92%	系报告期末预付原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815,489.63	4,724,448.97	2,091,040.66	44.26%	系报告期末增值税进项税留抵额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0,790,644.26	107,684,566.08	33,106,078.18	30.74%	系报告期末项目设备预付款增加影响。
交易性金融负债	58,240.00	0.00	58,240.00	100.00%	系报告期远期锁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应付票据	137,363,036.80	97,562,782.20	39,800,254.60	40.79%	系报告期采购业务增加,公司采用自办票据方式付款,承兑汇票结算期未到影响所致。
应付账款	203,046,371.60	155,087,473.32	47,958,898.28	30.92%	系报告期采购业务增加,原料款账期未到未结算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38,133,242.47	258,456,114.14	79,677,128.33	30.83%	系报告期公司根托展市场、高品合金市场产品销量同比增加,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285,858,969.99	211,417,529.61	74,441,440.38	35.21%	系报告期公司产品销量及收入同比增加,产品销售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	1,274,424.82	752,221.69	522,203.23	69.42%	系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销售服务费增加,公司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与验证,样品费用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	-3,628,967.42	1,341,930.41	-4,970,897.83	-370.43%	系报告期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收益同期对比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240.00	0.00	-58,240.00	-100.00%	系报告期远期锁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679,001.01	447,975.36	1,231,025.65	274.80%	系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变化影响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19,522.62	3,909,422.37	5,510,100.25	140.94%	系报告期收到出口退税同比增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39,201.56	2,798,372.77	11,240,828.79	401.69%	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款项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49,084.42	9,730,506.17	-5,981,421.75	-61.47%	系报告期内采购业务增加,进项税额增加,需要缴纳的增值税减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131,301.03	30,028,232.46	18,103,068.57	60.29%	主要系报告期内在建工程项目资金支出增加影响。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654,728.68	-1,020,284.39	3,675,010.07	360.19%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变化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4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99%	201,916,800	0.00	不适用	0
邓文宜	境内自然人	2.51%	12,649,787	0.00	不适用	0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	7,345,292	0.0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1.01%	5,117,3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4,974,339	0.00	不适用	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4,462,214	4,462,214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3,311,300	0.00	不适用	0
西安天厚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3,247,900	0.00	不适用	0
陈国玲	境内自然人	0.50%	2,500,600	0.00	不适用	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5%	2,294,500	0.0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9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916,800
邓文宜	12,649,787	人民币普通股	12,649,787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7,345,292	人民币普通股	7,345,29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5,117,300	人民币普通股	5,117,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974,339	人民币普通股	4,974,33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11,300	人民币普通股	3,311,300
西安天厚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247,9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7,900
陈国玲	2,50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60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4,5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4,500
王武海	2,284,125	人民币普通股	2,284,1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属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邓文宜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35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99,787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2,649,787股。公司股东西安天厚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247,9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247,900股。公司股东陈国玲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496,9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7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500,6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1月7日,郑培生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董事会接受辞呈。(公告编号:2025-001号)

2、2025年4月3日,汪凯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等相关职务,董事会接受辞呈。(公告编号:2025-013号)

3、2025年4月3日,黄志学先生、于明先生分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职务,董事会接受辞呈。同天,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黄志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于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公告编号:2025-014号、2025-015号、2025-016号)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8,822,617.90	502,743,993.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468,081.56	122,302,313.25
应收账款	463,344,363.35	338,467,157.75
应收款项融资	13,211,214.76	3,808,412.24
预付款项	25,669,454.58	18,345,491.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0,504,380.66	60,702,441.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7,600,000.00	47,6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7,176,521.54	498,274,096.1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15,489.63	4,724,448.97
流动资产合计	1,603,012,123.98	1,549,368,353.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36,514,429.08	716,170,347.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	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7,680,809.72	7,791,690.56
固定资产	408,353,758.36	410,728,015.77
在建工程	174,514,579.16	136,256,841.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2,580,048.27	107,884,530.3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9,548,849.73	25,258,183.6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83.10	14,083.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0,790,644.26	107,684,566.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0,094,201.68	1,511,888,258.45
资产总计	3,213,106,325.66	3,061,256,61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58,24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7,363,036.80	97,562,782.20
应付账款	203,046,371.60	155,087,473.3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177,187.71	25,642,749.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478,822.87	11,434,259.78
应交税费	3,796,220.74	5,202,103.57
其他应付款	30,142,479.01	30,788,820.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0,469,997.14	68,527,974.01
流动负债合计	480,531,356.87	394,244,162.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527,639.97	19,527,639.9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000,000.00	3,000,000.00
递延收益	44,172,627.06	37,405,007.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700,267.03	59,932,647.31
负债合计	547,231,622.90	454,176,809.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968,262.00	504,968,2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16,684,744.27	1,914,538,844.27
减:库存股	22,205,183.00	22,205,183.00
其他综合收益	1,804,619.92	1,824,236.51
专项储备	804,366.10	671,256.69
盈余公积	113,180,817.56	113,180,817.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6,263,577.41	79,761,071.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51,501,204.26	2,592,739,304.93
少数股东权益	14,373,498.50	14,340,497.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5,874,702.76	2,607,079,802.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13,106,325.66	3,061,256,611.76

法定代表人: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宏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筠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38,133,242.47	258,456,114.14
其中:营业收入	338,133,242.47	258,456,114.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7,824,272.87	237,529,158.23
其中:营业成本	285,858,969.99	211,417,529.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53,906.73	2,684,811.60
销售费用	1,274,424.82	752,221.69
管理费用	16,831,630.76	15,941,219.66
研发费用	4,634,298.99	5,381,445.36
财务费用	-3,628,967.42	1,341,930.4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69,012.64	685,933.46
加:其他收益	4,286,445.47	6,512,706.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44,081.62	21,935,475.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344,081.62	21,935,475.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24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79,001.01	447,975.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560,257.70	49,823,113.39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0	29,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992.43	2,864.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553,265.27	49,849,249.39
减:所得税费用	17,784.76	55,634.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35,500.51	49,793,615.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35,500.51	49,793,615.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502,505.51	49,727,490.50
2.少数股东损益	33,001.06	66,124.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616.59	32,463.2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616.59	32,463.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616.59	32,463.2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616.59	32,463.2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515,883.92	49,826,078.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82,888.92	49,759,953.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001.06	66,124.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25	0.098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24	0.098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宏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筠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9,706,013.58	186,388,968.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19,522.62	3,909,422.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39,201.56	2,798,372.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163,737.76	193,096,763.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429,863.42	240,395,064.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026,292.72	36,544,568.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49,084.42	9,730,506.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3,297.84	5,820,56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608,538.40	292,490,70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44,800.64	-99,393,951.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131,301.03	30,028,232.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31,301.03	30,028,23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31,301.03	-30,028,232.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54,728.68	-1,020,284.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921,375.99	-130,442,46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743,993.89	790,817,096.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822,617.90	660,374,628.13

(二)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5-033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2025 年4月修订)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以下统称公司)与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服务业务时可能发生的各类风险,维护公司资金安全,保证资金的安全性、流动性,特制定本风险处置预案。

第二章 组织机构设置及风险处置原则

第二条 公司成立风险预防处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负责公司与财务公司金融业务风险的防范及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立风险预防处置办公室,负责实施风险防范及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任组长,总经理任副组长,成员包括董事会秘书、财务部门、审计部门、证券部、计划企管部负责人等。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开展风险的防范及处置工作,对公司董事会负责。风险预防处置领导小组及风险预防处置办公室成员对风险,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风险预防处置办公室设在财务部,由财务部门负责人任办公室主任,成员包括财务部、计划企管部、证券部、审计部等部门相关人员。负责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等进行监控和评估,并视出现的风险状况,启动风险处置预案。

第三条 对风险的应急处置应遵循以下原则办理:

(一)统一领导,分级负责。

风险的应急处置工作由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对董事会负责,全面负责存款风险的防范和处置工作。

(二)各司其职,协调合作。

有关部门按照各自工作要求和职责分工,积极筹划、落实各项防范化解风险措施,相互协调、共同控制和化解风险,主动了解相关业务情况,积极交流业务信息和监管动态,形成合力。

(三)收集信息,重在防范。

督促财务公司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关注财务公司经营情况,并从集团、集团成员单位或监管部门及时了解信息,做到信息监控到位,风险防范有效。

(四)及早预警,及时处置。

有关部门应加强对风险的监测,对存款风险做到早发现、早报告,并采取果断措施,及时控制和化解风险,防止风险扩散和蔓延,将存款风险降到最低。

第三章 信息报告与信息披露

第四条 公司将资金存放在财务公司前,须取得财务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

发生存贷款业务期间,须定期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的月报、年报,财务公司的年报应当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关联交易期间,在定期报告中对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进行持续披露,每半年提交一次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并在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若发现财务公司资金状况发生异常,应随时向董事会报告并启动风险处置预案。

第五条 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章 风险应急处置程序和措施

第六条 财务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须立即启动风险处置预案:

(一)财务公司出现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规定的情形;

(二)财务公司任何一个财务指标不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34条规定的要求;

(三)财务公司发生挤兑事件、到期债务不能支付、大额贷款逾期、重要信息系统严重故障、被抢劫或诈骗、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被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或涉及严重违纪、刑事案件等重大事项;

(四)发生可能影响财务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机构变动、股权交易或者经营风险等事项;

(五)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占财务公司吸收存款余额的比例超过30%;

(六)财务公司的股东对财务公司的负债逾期1年以上未偿还;

(七)财务公司对单一股东发放贷款余额超过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金50%或该股东对财务公司出资额;

(八)财务公司出现严重支付危机且凭借其自身力量确实无法扭转时,如提前收回贷款、同业拆借等;

(九)财务公司当年亏损超过注册资本金的30%或连续3年亏损超过注册资本金的10%时;

(十)财务公司因违法违规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十一)财务公司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责令进行整顿;

(十二)其他可能对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

第七条 金融业务风险发生后,风险预防处置办公室应立即向风险预防处置领导小组报告。领导小组应及时了解信息,分析整理情况后启动应急处置程序,同时形成书面报告上报公司董事会。

第八条 应急处置程序启动后,风险预防处置领导小组应敦促财务公司提供详细情况说明,并多渠道了解情况,必要时可进驻现场调查发生资金风险的原因,分析风险的动态;同时根据风险起因和风险状况,落实风险化解预案规定的各项化解风险措施和责任,并制定风险处置方案。该方案应当根据资金风险情况的变化以及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修订、补充。风险处置方案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建立应急处理小组;

(二)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分工和应采取的措施,应完成的任务及应达到的目标;

(三)各项化解风险措施的组织实施;

(四)化解风险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和指导。

第九条 针对出现的风险,风险预防处置领导小组应与财务公司召开联席会议,要求财务公司采取积极措施,进行风险自救,避免风险扩散和蔓延。

第五章 后续事项处理

第十条 各类风险事件解决后,领导小组应对风险产生的原因、造成的后果进行分析和总结,完善有关制度和预案,更好做好风险防范和处置工作。如果影响风险的因素不能消除,则采取行动撤出全部存款,中止与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的执行。

第十一条 领导小组应对财务公司的经营情况、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活动进行重新评估,根据评估结论,重新审议公司在财务公司进行金融服务业务的可行性。

第十二条 对于突发性存贷款等金融风险产生的原因、造成的后果,领导小组要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分析和总结,吸取经验、教训,更加有效地做好存贷款等金融风险的防范和处置工作。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三条 本预案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本预案解释权归公司董事会。

第十五条 本预案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开始实施。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5-034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具体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程序

1、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3年3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3】67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2023年3月14日至2023年3月23日期间,公司通过内部OA系统等方式公示了激励对象名单。截至2023年3月23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3月2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3年4月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全权办理与实施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等。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7、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2024年4月26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9届董事会6次会议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9届董事会9次会议议案)》,并同时公告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0、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回购注销原因、数量、价格、资金来源

(一)回购注销原因及数量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人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等客观原因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对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03,994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本次激励计划涉及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14%,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206%。

(二)回购价格

1、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退休且不继续在公司或下属子公司任职,或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